**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

**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17年11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http://www.nffund.com/)）发布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66号文批准的南方避险增值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03年6月27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7年11月10日起，至2017年12月7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送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32层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南方避险增值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7年11月9日，权益登记日当天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注：本基金未开放日常申购，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nffund.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自2017年11月10日起至2017年12月7日17：00止的期间内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即2017年12月7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南方避险增值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3、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同时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受托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及委托人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证明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会议通知的规定，并与基金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31-33层

法定代表人：张海波

成立时间：1998年3月6日

电话：（0755）82763888

传真：（0755）82763889

2、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4、见证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http://www.nf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均免长途话费）咨询。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8日

附件一：

**关于南方避险增值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本公司”、“基金管理人”）作为南方避险增值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因无法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避险策略基金的指导意见》的规定，为基金进入下一避险周期确定保障义务人，为保证本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关于避险策略基金的指导意见》和《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对南方避险增值基金进行转型。具体转型方案为：

1、本基金三个保本运作周期在每个保本运作周期届满后，对选择继续持有本基金的到期份额将不再提供保本运作，即由本基金管理人继续按《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但该部分份额不再享有《基金合同》中有关避险、担保、避险周期到期条款规定的各项权益。

2、在本基金三个保本运作周期均届满后，本基金将删除《基金合同》中与基金避险运作有关的避险、担保、避险周期到期条款，基金变更为普通混合型基金。

3、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作出的上述决议及法律法规，对《基金合同》进行相应的修订。

本议案审议通过的上述事项，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实施。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二：

|  |
| --- |
|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
|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 |  |
| 证件类型 | * 身份证/ □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
| 证件号码 |  |
| 联系电话 |  |
| 审议事项 | **关于南方避险增值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 |
| 表决意见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 说明：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2、请以打“√”方式选择表决意见；2、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3、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4、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对应类型的基金份额总数。5、本表决票可从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

附件三：

|  |
| --- |
|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 |
| 授权人名称 |  |
| 授权人证件类型 | * 身份证/ □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
| 授权人证件号码 |  |
| 授权人联系电话 |  |
| 授权事项 | 兹委托 先生／女士/机构（证件号码：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以投票截止日为2017年12月7日的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的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南方避险增值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委托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至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结束之日止。若本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以最多两次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为限，本授权继续有效。本授权不得转授权。 |
| 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 说明：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2、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3、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以自行制作符合法律规定及基金合同要求的授权委托书。 |